

怀才的遇与不遇

——豫东历史文化点线面之十

王少青

曹植是个很有才华的人,又时时表现出远大的政治抱负。出生于帝王家,文采风流,名满天下,却郁郁不得志,弄得形销骨立,客死他乡。这让后世很多自认为有才华,想拿才华换取些什么却总觉换得亏本的文人们感喟不已,认为自己就是曹植的现实版。于是曹植被象征了,成了“怀才不遇”的经典化身。

太和六年(公元232年)早春,魏明帝下诏“以陈四县封植为陈王,邑三千五百户。”(陈寿《三国志·陈思王植传》)于是,今天的河南省淮阳县成了曹植生命的最后一处驿站。当年十一月,曹植病死于陈王任上,死后被他的侄子魏明帝曹叡谥号为“思”,所以也叫陈思王。

曹植之所以被后人认为占了天下



刘伯明绘

八成的才华(谢灵运的观点),主要还是缘于他的《洛神赋》写得太有才了。曹植仰慕不已的这位美妙绝伦的洛水女神,就是传说中伏羲的女儿宓妃。而曹植最后来到伏羲生前战斗、死后安葬之地的陈国,并索性也死在这里,实在是有点人生设计的嫌疑。而陈国的百姓则是帮助他把设计进行到底。

出淮阳老县城,向南走约三四华里,有南北一线排开的四座高大土冢,豫东一带群众称为“思陵冢”,说是曹植的墓,缘于何时已不可考,至少明朝的文献就这样说了。即便到了上世纪七十年代,山东东阿鱼山脚下的曹植墓已被考古发现证实了之后,豫东一带的群众(包括不少学者)仍坚持称“思陵冢”就

是曹植墓,或退一步认为是曹植衣冠冢,何也?感情上舍不得罢了。古陈国这一带,历史悠久,遗迹众多,数千年间被人们祭祀纪念的名胜,多是与某种文化传播、人文精神有关,比如太昊伏羲陵、老子太清宫、孔子弦歌台、太康高柴庙、扶沟大程书院、苏子读书台等等。而那些凭世袭或分封而权倾一时的王侯们,如周王朝时期26位陈侯,两汉时期16位淮阳王或陈王,却不见留下什么供人们瞻仰或念叨的东西。这固然有多种原因,也与豫东一带重教化、尚礼仪、崇文乐的民风有直接关系。

所以陈国百姓觉得结缘曹植这位重量级文化人不容易,既然他这么不客气地死在你的地界,咱也就顺势把他设计“葬”在这里,留个念想,添些文气。于是也就不顾陈寿《三国志》中“植登鱼山,临东阿,喟然有终焉之心,遂营为墓”的明确记载,不顾其子曹志遵父命“返葬于阿”的史实,不顾曹操一生提倡节俭反对厚葬力行薄葬而曹丕曹植恭从不忤的美政,不顾这巍巍土冢的浩大工程只可能是汉代陈侯墓葬的合理推断,把大家叫习惯了的“四里冢”谐音改为“思陵冢”,让外乡人听了,很自然地就联想到死在这里的八斗才子曹植。于是,原野之上兀然而立的土冢,便顿然间诗情画意的不可收拾。而稍有历史和训诂常识的人,总会觉得“陵”与“冢”并用的奇怪,在东有汲冢、西有召陵、北有太昊陵、南有华佗冢的环境里,出现这么个“思陵冢”的称谓,着实让人不可理解。就像今天看到一个人名字叫“张三三”,你会觉得要么是有人恶作剧,要么是弄错了。

曹植确实有才,但只是文学才华而已,比起他老子曹操在政治、军事、文学诸领域的纵横捭阖、张弛自如,实在差得太远。可他偏偏要怀着经国济世之志,有事没事总嚷嚷着要“建永世之业,流金石之功”(曹植《与杨德祖书》),自己却没有建功立业成大事者的严谨自律,

任性放荡、不自雕励、处事无信、饮酒不节,所以在曹丕、曹叡父子当政时,“植每欲求别见独谈,论及时政,幸冀试用,终不能得。”(陈寿《三国志·陈思王植传》),让曹才子怀才不遇,惆怅绝望,积郁成疾。

曹植强烈的不遇感其实是自我认知错位造成的。你所具有的是文才,已经凭《登铜雀台赋》、《洛神赋》等独领一时风骚。即便死后再鱼山脚下睡踏实了,还有几处像“思陵冢”这样张冠李戴的纪念地在拿你展示文艺范儿。尔曹身灭名犹显,不废江河万古流,遇的算是可以了。可你却偏要妄求秦皇汉武的功业,认为摆不到预期的位子上就是不遇了。刘备草鞋编的好,但要谋大刀队长的职位断然争不过关羽,不能凭编鞋之才而谋舞刀之位,得不到就是怀才不遇了,天下哪有这般道理。

怀才的遇与不遇要看几点:一是怀什么才求什么遇,别老想着跨界;二是大家认可,行内抬举,已是很好的遇了,不能总期盼权位金钱之遇;三是要有与才华相匹配的品德修养、行为习惯,给所怀之才以合适的施展渠道;四是要有真才华,不能是自我感觉良好,别像赵括遇出那么大的动静。

中国传统文人多患有“怀才不遇”的通病。读过几年书,写过几首诗,制过几篇策论,便自命不凡起来,每每摆出“放眼四顾,安邦治国,舍我其谁”的姿态。其实若从应有的纯粹和格调来衡量,中国文人顶峰于屈原,终结于司马迁,此后已是踪迹难觅。后来的所谓文人都在试图拿才华换点什么,换不来抱屈,换少了喊亏,功名利禄不断扭曲着才华的本质,这也是他们总感叹不遇的思想根源。

忘机会古

远去的桦树屯儿

王天瑞

在东北的长白山区,人们习惯把“地方”、“角落”说成“旮旯”,还习惯把“村”、“庄”说成“屯儿”。如果有人问,你住哪旮旯、你到哪旮旯,这是啥旮旯?那么有人就会答,我住黄泥屯儿、我到石岩屯儿、这是桦树屯儿。

桦树屯儿,我知道。几十年前,我参军来到长白山区,部队野营拉练时,我曾宿营在桦树屯儿。部队军事训练时,我曾驻扎在桦树屯儿。军民共建新农村时,我曾奔忙在桦树屯儿。风里雨里冰雪里,桦树屯儿就是我温暖的家。

今年夏天,我们几位老战士怀旧心切,千里迢迢重返长白山区,故地重游,其中一站就是到桦树屯儿,看望那里的亲人们。

那时,桦树屯儿40户人家,150多口人,他们都是“闯关东”的人及其后代。屯儿南边,是一片平平坦坦的稻田地,用这儿大米做成的米饭,洁白、细腻、柔韧、清香。屯儿北边,是绵延无边的桦树山,山上合抱粗的桦树、水曲柳遮天蔽日。深山里,生长着采摘不尽的木耳、蘑菇、榛子、核桃、山楂、葡萄、野梨、大枣……尤其是

《浮生》记述的是叙事者柳小果的爷爷柳三的一生,显然,这确实是值得记录的富有传奇性的一生:十四岁时便能在一群觊觎自己家产的亲人间游刃有余地处理事情;十五六岁便能敏锐意识到社会大局而极有魄力地卖掉家产投奔共产党;文化大革命时呼啸而起成为造反派头子,成为一时风云人物,甚至到了晚年,居然还成了著名中医,手眼通天,资产过亿。当然,作为一部严肃的小说,柳岸的目的显然不仅仅是书写一个人生的传奇性,她尽力挖掘的,乃是这传奇性背后的意味。

每一个都是自己人生轨迹的导演,柳三传奇的一生,在很大程度上,也和他个人性格以及个人的选择密不可分。从小说叙事来看,客观而言,柳三的确并非一般的芸芸众生,他有见识,有能力,在十五六岁时便能意识到社会大变革即将来临,从而做出积极的举动,而没有固守自己的家产,远非一般人所及,而后来,文化大革命结束之后,柳三为了能够平反,面对市委书记的情节,更说明了此人能力的确非一般人所能比。这样一个有能力的人走出了这样一条崎岖的人生之路,从中我们看到的是他内在的精神——强烈的出人头地的思想和投机意识——在其中起到的巨大作用。

柳三的悲剧在一定程度上来自他对自我的心理评估定位,从小说中柳三直到老年都坚持说自己不是柳家湾的人这个细节,可以看出,他对生养他的这个小村子的排斥。这种排斥,不在于柳家湾的民众和柳三有多大的仇怨——事实上,他侄子柳立业就一直生活在柳家湾,而且在柳三困难的时候对柳三家默默给予了照顾——而是因为,柳家湾对柳三来说意味着桎梏,意味着他将失去更大的表现空间。柳三一直以为,他是有宏大前途的人,而对自以为有着宏大前途但实际上生活得卑微、平淡的人来说,这种平淡才是最不可忍受的现实。这是柳三一直拒绝柳家湾的

来了精神,立即站起来,拉着我们的手,抖啊抖,泪水就流了下来。我问,屯儿里的人呢?安文说,走了,都走了。我又问,屯儿里就剩你一个人吗?安文瞅瞅院里,苦笑着说,还有我的两条狗、三只鸡。这时,狗儿摇摇尾巴,鸡儿点点头。

坐吧。安文指指院里的大石头,又进屋搬出一箱子纯净水,分给大家,说,要讲生活,上天堂啦,我种的粮菜、国家补的钱款、儿子送的油盐酱醋茶,吃不完啊,喝不尽啊,可就是日子寂寞,没有人聊天,没有人唠嗑。

当我们走进桦树屯儿的时候,竞相去找自己当年的老房东。可找来找去,只见人家户户锈锁把门,那锈锁、荒草、落叶、蜘蛛网,无不诉说桦树屯儿的冷清、萧条和衰败。突然,远处传来几声狗叫。有狗叫,就有人家。我们急匆匆向村北头走去。

唉,安文,一个干瘦的小老头,无精打采地坐在门前的空地上。我们走过去,纷纷叫“安大哥”,并报上自己的姓名。安文陡然

财,很快就在城里买了房、买了车、安了家。这样,屯儿里年年都搬走几家,很快就剩安文一家人了。大前年,安文的儿子也在县城安了家,安文老伴又去给儿子看小孩,就剩安文一个人在屯儿里坚守阵地了。

安文说,儿子经常来电话,催他进城去。可他没有看见城里哪儿好,高高的楼房,上上下下不方便吗。对门多年的邻居,谁也不认识谁。买几把蔬菜,还要跑几里路。上一次街,荡得鼻里耳里都是灰。汽车挨着走不动,把路都挤瘦了。桦树屯儿多好哩,屯儿里安详清静,空气新鲜,稻香菜肥,没有污染。不过,搬走的人家不会再回来了。安文自言自语地说,也许过不了多久,他也要搬走了。我说,安大哥,快撵儿子去吧,别在这大山的泥窝里跋涉啦!

太阳渐渐西沉。我们从小车里卸下牛肉、牛奶、面包、豆粉、火腿肠……安文乐得合不拢嘴。

月亮升起来了。山风刮起来了。我们的小车在起伏的盘山道上急速飞驰。桦树屯儿越来越远……

“传奇”中的文化反思和时代批判

——谈柳岸的《浮生》

刘宏志

心理原因,问题是,为什么柳三能够那么坚定地认定,自己是有着宏大前途的人?这一点,小说给出了明确的交待,首先是柳三出身与众不同,柳三的父亲柳老万在四十五岁那年,“梦见一条黑鱼从日潭飞出,直落他家正厅的屋顶,刚好他续弦多年的太太开了怀,十个月之后他喜得‘贵子’,整个柳家大院,张灯结彩,喜气洋洋。只是当婴儿呱呱坠地时,平静多年的日潭里,突然起了巨浪,一道白光直奔柳家大院,继而,大雨倾盆而下。”接着奇怪是,婴儿出生后的三天,日潭水位明显下降,接下来,柳家湾一连旱三年。当然,还有其他因素,比如说柳家的祖坟位置是风水先生所说的“游龙池穴”,这注定家里后代是要出贵人的。小说中的柳三具有强烈的投机意识,比如在镇上时就敏锐意识到“文化大革命”的发生,意识到自己可以成立造反组织改变自己已经被边缘化的命运,比如在晚年借助一张秘方东山再起之后,他还不甘于做一个平凡普通的医生,而是拉党结派,在政界一度呼风唤雨。如果说柳三在落难时的投机有强烈的生存需要的话,那么,上述的这些投机行为,却是典型的胸怀大志,要为自己谋一个大出路、大前程的表现了,而柳三这些投机行为的原动力,显然和柳三出生时的神奇景象有关。事实上,在柳三还是少年的时候,柳老万显然已经把柳三出生时的神奇景象等等告诉柳三了,而且,显然,柳老万还对柳三给予了殷

殷期望,这来自父亲的期望,以及所谓的神奇景象和神奇的祖坟埋葬地,足以构成柳三自命不凡的心理支撑。事实上,柳三出生的这种所谓的神奇,以及坟地的风水之说,在中国传统文化中早已广为流传,几乎所有的帝王,特别是开国帝王,都有特别神奇的经历,神奇的禀赋。当然,今天我们都明白,所有的这些,不过是统治者制造天命归身的神话,用来统治民众的方法罢了。问题是,这种所谓的神奇反过来又构成了一种迷信的传统,对于某些似乎有悖常理的现象,很容易被民众理解为隐含着某种天命。这就构成了中国传统文明中一种典型的愚昧。显然,柳三就是这种愚昧认知的受害者。正是他出生时的所谓的神奇景象,正是他家神奇的祖坟埋葬地,正是自以为“有天命”的人,造成了柳三强烈的出人头地的思想,这使得他不安于平淡,总是想平中出奇,削尖脑袋,寻找投机的机会。直到小说最后,柳三皈依佛祖,在涉及平坟头的问题上,柳三还说,“你要扒祖坟谁也拦不住你,老柳家反正不会再有什么发迹了。到了我这里,气数早就尽了,谁也没有回天之力了……”在号称皈依佛祖之后,气数、祖坟、神奇仍然萦绕在柳三脑际,可见迷信的魅力之大,深入柳三思想之深。愚昧、迷信,一直都是一种国民劣根性,在这方面,号称以儒家立国的中国的民间,并没有给儒家老祖宗孔子的“子不语怪力乱神”留下生长的空间,这也是中国多年来科学

精神缺失,伪科学流行的原因所在。在这部小说中,这种愚昧、迷信不但导致柳三一生陷入自己命运的死胡同不能自拔,而且,在一定程度上促使了其投机意识的勃兴。

当然,柳三的投机并非孤立的行为,如果投机总是失败,如果投机得不到应和,柳三的投机自然会失去生长的土壤,柳三自然也会失去投机的动力。问题是,柳三的投机总是能得到迎合,甚至可以说,时代以及柳三周边的成功者都在某种程度上刺激着柳三不断地进行投机。从小说叙事可以看出,小说中世俗意义的成功者,几乎都是投机者。柳三虽然命运多舛,但是也几度成功,成为柳家湾甚至陈湖县的人物,凭借的正是投机。柳小毛虽然最后以畏罪潜逃结束,但是他在柳家湾的一生却是成功的,凭借他的投机意识,在柳春生当队长的时候,他就在那里处于“一人之下,万人之上”的位置,也正是因为他的投机意识,他才在柳三成为名医的过程中分一杯羹,成为柳三的合伙人。小说中的年青一代的柳大志在小说结尾时已经当上了副县长,但是,这个副县长,其实也不过是一个正在成功的投机者而已。当乡镇党委书记的时候,他给县长送礼,在县长被抓,他被协助调查的时候,他直接给办案组的人带去红包,从而免于处罚。所有的成功者,都是投机者,这是这片文化土壤上的独特产物。从时代角度来说,柳三所处的大变革的历史时代进程,不断带

浣溪沙·赠别(外二首)

□ 薛顺民

柳映书窗春渐深,花前温酒最销魂。折枝溪畔送行人。

遥想江东云堕泪,修竹新染洗埃尘。孤灯忘忍向黄昏?

江城子·咏剑

百年磨砺试锋芒。贯残阳,傲寒霜。气势如虹,精触雁关凉。胡骥汤观似水,谁忍见,乱一方。腥风血雨映天光。饮千觞,任苍茫。梦断狼烟,高奏凯旋章。最恨东洋妖雾起,平倭寇,定国邦。

乡村的黎明(外二首)

□ 卞彬

黑夜卷着星星
偷偷地走了
什么也没给月亮留下

月亮气得脸色苍白
呆呆地站在天空
一句话也说不出

爱管闲事的公鸡
扯着嗓子大喊
它想让人们都起来
为月亮抱不平

房子

看着别人一个一个
都住进了高楼大厦
除了羡慕
我还能做些什么呢
我知道
我每月千余元的工资
打不开那样的房门

影子

阳光下
你总是寸步不离地
跟着我

一旦我处在黑暗中
你就立刻
消失了踪影

沙颖文集



木子摄

给柳三投机的机会:在新中国成立前夕,柳三认准时机,从被革命的地主,摇身一变,成了革命者;在学校工作时,因为文墨不通,柳三被剥夺了教师资格,成了一名普通校工,但是文化大革命又给柳三提供了投机的机会,因为造反,他从一名普通校工一下子变成了学校的领导;晚年柳三因为一张秘方而成了名医,但是他却凭借医术投机商界、官场,成为陈湖县炙手可热的人物。当然,所谓时代促进了柳三的投机,说到底还是文化因子在起作用,如果说柳三革命的投机成功是独特历史巨变的产物,文化大革命时期的投机是时代混乱的产物,从而能在一定程度上成功的话,那么,柳三晚年的投机,说白了,就是几股投机者互相利用的一个结果。柳三和柳小毛一直是仇敌,但是在柳三晚年两人却摒弃恩怨,联手合作了。这个合作,是两个投机者综合考虑了利害关系的结果,也正是因为他们联手,所以,柳三的投机生意才能越做越大。柳三、柳小毛的公司之所以在陈湖县能够举足轻重,这是因为,陈湖县的官员们也是投机者,他们要借助柳三的公司来完成自己的政绩,结交来自上面的政界要人。正是因为他们有投机的需要,他们就需要柳三,而柳三的公司也便能在陈湖县占尽天时地利人和,从而风生水起。所以,小说中的柳三虽然是以投机者的典型面貌出现,但是,他却不是唯一的一个,而是这一块投机的土壤上生长起来的有代表性的一个人。所以,促成柳三投机的这个时代因素,归根结底,还是文化的因素。

愚昧、迷信、投机,这些都是典型的国民劣根性,正因为愚昧、迷信在中国的深刻影响力,科学精神才在中国始终难以发扬光大,正因为投机意识深入到了每一个中国人的骨髓,中国才那么缺少实干家。柳岸的浮生,在给我们讲述一个传奇人生的同时,其实,也在促使我们反思自身,反思时代——我们是不是也是投机者,我们的时代,是不是也是投机者盛行的时代。